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:2420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

14樓

聯絡人:技士邱家豪 聯絡電話:02-89953256 傳真電話:02-89953213

電子郵件: s1997860826@cip.gov.tw

## 受文者: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月20日 發文字號:原民經字第111000436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

訂

線

主旨:檢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111年1月19日林造字第 111740013號令修正「公私有林經營及輔導作業規範」第5 點、第7點、第8點規定、附件二(附表)及補助項目及額 度各1份,並自發布日起生效,請宣導轄內民眾周知,請查 照。

說明: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1年1月19日林造字第1111740013A 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:各縣市政府原住民行政單位(含各直轄市及離島)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: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、經濟發展處